

## **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华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召开监事会的规定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议案，经表决方式通过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### **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。

### **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**

同意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当期

和前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》

公司对相关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事项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相关指南、解释等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监事会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7 日